
民國叢書

第二編

· 46 ·

文化 · 教育 · 體育類

近代中國教育史料

舒新城編

上海書店

近代中國教育史料 第四冊

目次

二三 教育意見

勸學篇

張之洞 一

遊學 設學 學制 變科舉

一—六

條陳學務摺

端方 戴鴻慈 一一

新教育意見

蔡元培 二六

赴參議院宣布政見演詞

蔡元培 三二

上大總統言教育書

湯化龍 三四

二四 庚子賠款

庚子賠款退還之實際與希望

袁希璣 三六

二五 學堂獎勵

會議學堂出身疏

六二

各學堂獎勵章程

六三

學堂獎勵章程疑問……………崇有……………七三

研究各學堂獎勵章程……………七七

二六 改科舉

甲 改文科

會議算學取士……………總理衙門……………七九

會奏遵議貴州學政嚴修請設經濟特科疏……………總理衙門 禮部……………八一

遵議經濟特科詳細章程疏(又附片)……………總理衙門 禮部……………八五

議奏科場改試疏(附章程)……………禮部……………八九

會議科舉新章並請酌改詩賦小楷試法疏……………張之洞 陳寶箴……………九二

遵議鄉會試詳細章程疏……………禮部……………九七

會奏變通科舉事宜摺(附章程)……………政務處 禮部……………一〇二

乙 改武科

會議榮尚書奏設武備特科疏……………軍機處 兵部……………一〇八

會議武場改制疏(附章程)……………總理衙門 軍機大臣 兵部……………一一三

二七 廢科舉

奏請遞減科舉……………袁世凱 張之洞……………一一七

奏請遞減科舉注重學堂片……………張百熙 榮慶 張之洞……………一二二

設立停科舉以廣學校……………羅惇齋……………一二四

配廢科舉……………羅惇齋……………一二八

二八 貴族教育

飭議侍郎榮惠御史楊深秀等奏請選派宗支出洋游歷……………一二九

奏准貴胄游學章程十二條……………外務部……………一三〇

奏擬訂貴胄學堂章程摺……………練兵大臣……………一三一

擬訂陸軍貴胄學堂學生畢業出身暫行章程……………陸軍部……………一三四

二九 翻譯

擬設繙譯書院議……………馬建忠……………一三四

奏陳設立譯書院片……………盛宣懷……………一三九

奏陳南洋公學繙輯諸書綱要摺……………盛宣懷……………一四〇

三〇 雜纂

上海強學會序……………張之洞……………一四三

目次

四

都城官書局開設緣由	一四八
官書局奏開辦章程	一五〇
江蘇學務總會廣告	一五二
江蘇教育總會咨提學使文	一五七
南洋勸業學會教育觀	一五八
京師大學堂學生疏爭俄約	一六六
各省旅滬學生總會第一次簡章	一六八
擬議朝鮮來學章程片	一七〇
附錄朝鮮員弁學製造練章程	一七一
元年教育之回顧	一七二
本社十年之回顧	一八〇
教育部因中德斷交訓各學堂令	一八四
中國國歌沿革	一八六
民國教育部初設時之狀況	一九五
莊俞	一七二
李鴻章	一七〇
李鴻章	一六八
注航生	一五八
張若谷	一八六
蔣維喬	一九五

近代中國教育史料補編

目次

黨化教育

一、黨化教育之方針

教育方針草案.....許崇清.....一

國民政府教育方針草案.....韋 懋.....八

國民政府教育行政會議對於上海學聯會總要求之答覆.....一八

浙江實施黨化教育大綱.....二二三

革新教育十大原則.....張乃燕.....二七

附錄江蘇教育行政之方針.....三三一

二、黨化教育之教育行政

國民政府教育行政委員會組織法.....三三二

中華民國大學院組織法.....三三三

近代中國教育史料補編

黨化教育

二

變更教育行政制度全案·····

三四

三、黨化教育之勞働教育

國立勞働大學勞工學院組織大綱·····

三七

近代中國教育史料 第四冊

二三 教育意見

勸學篇

張之洞

光緒戊戌（二十四年）國人爭言興學，惟新變爭執甚爲紛擾。張時曾兩函，特著論二十四篇，曰論學篇，意在規時勢，綜本末也。書分內外兩篇：內篇以務本正人心爲目的，爲文九——曰同心、教忠、明緒、知類、宗訓、正禮、循序、守約、去毒；外篇文十五——曰益智、遊學、變學、學制、變師、變報、變法、變科舉、農工變學、兵學、鑄學、綜路、會通、弄兵、弄政，以務通則風氣爲目的。於斯年六月由上諭頒行各省，故當時流傳極廣；其遊學、設學、學制、變科舉四篇在教育上之影響甚大，故錄之。

編者

遊學

出洋一年，勝於讀西書五年，此趙營平百聞不如一見之說也。入外國學堂一年，勝於中國學堂三年，此

孟子置之莊嚴之說也。遊學之益，幼童不如通人，庶僚不如親貴。嘗見古之遊歷者矣，晉文公在外十九年，徧歷諸侯，歸國而霸。趙武靈王微服遊秦，歸國而強。春秋戰國，最尚遊學。賢如曾子、左邱明，才如吳起、樂羊子，皆以遊學聞。其餘策士雜家，不能悉舉。後世英主名臣，如漢光武學於長安，昭烈周旋於鄧康成、陳元方。明孫承宗未達之先，周歷邊塞，袁崇煥爲京官之日，潛到遼東。此往事明效也。請論今事：日本小國耳，何興之暴也！伊藤、山縣、板垣本陸奧諸人，皆二十年前出洋之學生也。憤其國爲西洋所脅，率其徒百餘人，分詣德、法、英諸國，或學政治工商，或學水陸兵法，學成而歸，用爲將相，政事一變，雄視東方。不特此也，俄之前主大彼得，憤彼國之不强，親到英吉利、荷蘭兩國船廠，爲工役十餘年，盡得其水師輪機駕駛之法，并學其各廠製造，歸國之後，諸

事不變。今日遂爲四海第一大國。不特此也。暹羅久爲法國延伺，於光緒二十年，與法有衅，行將吞併矣。暹王感憤，國內毅然變法，一切更始，遣其世子遊英國，學水師。去年暹王遊歐洲，駕火船，出紅海來迎者，即其學成之世子也。暹王亦自通西文，西學各國敬禮有加。暹羅遂以不亡。上爲俄，中爲日本，下爲暹羅。中國獨不能比。其中有平？至遊學之國，西洋不如東洋，一路近省費，可多遣；一，去華近，易考察；一，東文近於中文，易通曉；一，西會甚繁，凡西學不切要者，東人已刪節而酌改之。中東情勢，風俗相近，易仿行，事半功倍，無過於此。若自欲求精求備，再赴西洋，有何不可。或謂昔曾遣幼童赴美學習矣，何以無效？曰：失之幼也。又曾遣學生赴英、法、德、學本陸師各藝矣，何以人才不多？曰：失之使臣監督不措意，又無出身明文也。又曾派京員遊歷矣，何以材不材相兼？曰：失之不選也。雖然，以予所知，此中國亦有足備

時用者矣。若因噎廢食之說，驟踴繯車之望，此乃禍人家國之邪說，勿聽可也。嘗考孟子子所論聖賢帝王將相，歷險難，成功業，其要歸不過曰：動心忍性，增益其所不能而已；曰：生於憂患而已；夫受侮而不恥，處國而不懼，是不動也。冥然罔覺，悍然不顧，以效法人爲恥，是不忍也。習常蹈故，一唱百和，憚於改作，官無一知，士無一長，工無一技，外不遠遊，內不立學，是不增益所不能也。無心無性無能，是將死於憂患矣，何生之足云？

設學

今年特科之詔下，士氣勃然，濯磨興起。然而六科之目，可以當之無愧，上副聖心者，蓋不多觀也。去年有旨令各省籌辦學堂，爲日未久，經費未集，與辦者無多。夫學堂未設，養之無素，而求之於倉卒，猶不樹林木而望隆棟，不作陂池而望巨魚也。遊學外洋之舉，所費既鉅，則人不能甚多。且必學有初基，理已明，識已定者，始

遠出洋；則見功速而無弊，是非天下廣設學堂不可。各省各道各府各州縣皆宜有學，京師省會爲大學堂，道府爲中學堂，州縣爲小學堂。中小學以備升入大學堂之選，府縣有人文盛物力充者，府能設大學，縣能設中學，大縣小學堂習四書，通中國地理、中國史事之大略，算數繪圖格致之粗淺者；中學堂各事較小學堂加深，而益以習五經、習通鑑、習政治之學，習外國語言文字；大學堂又加深加博焉。或曰：天下之學堂以萬數，國家安得如此之財力以給之？曰：先以書院改爲之，學堂所習皆在詔書科目之內，是書院即學堂也，安用聯枝爲？或曰：府縣書院經費甚薄，屋宇甚狹，小縣尤陋，甚者無之，豈足以養師生，購書器？曰：一縣可以善堂之地，賽會演戲之款改爲之，一族可以祠堂之費改爲之。然數亦有限，奈何？曰：可以佛道寺觀改爲之。今天下寺觀，何止數萬，都會百餘區，大縣數十，小縣十餘，皆有田產，其物

業皆由布施而來。若改作學堂，則屋宇田產悉具，此亦權宜而簡易之策也。方今西教日熾，二氏日微，其勢不能久存，佛教已際末法，中半之運，道家亦有其鬼不神之憂。若得儒風振起，中華又安，則二氏固亦蒙其保護矣。大率每一縣之寺觀，取什之七以改學堂，留什之三以處僧道。其改爲學堂之田產，學堂用其七，僧道仍食其三，計其田產所值，奏明朝廷旌獎；僧道不願獎者，移獎其親族以官職。如此，則萬學可一朝而起也。以此爲基，然後勸紳富捐貲以增廣之。昔北魏太武太平真君七年，唐高祖武德九年，武宗會昌五年，皆嘗廢天下僧寺矣。然前代意在稅其丁，廢其法，或爲抑釋以伸老，私也。今爲本縣育才，又有旌獎，公也。若各省薦紳先生以興起其鄉學堂爲急者，當體察本縣寺觀情形，聯名上請於朝，詔旨宜無不允也。其學堂之法約有五要：一曰新舊兼舉；四書五經，中國史事，政書地圖爲舊學，西政、

西藝、西史爲新學。舊學爲體，新學爲用，不使偏廢。一曰政藝兼學：學校地理、度支賦稅、武備律例、勸工通商、西政也；算繪、鑄幣、聲光、化電、西藝也。（西政之刑獄、立法最善。西藝之醫，最於兵事有益；習武備者必宜講求。）

才識遠大而年長者宜西政，心思精敏而年少者宜西藝。小學堂先藝而後政，大中學堂先政而後藝。西藝必專門，非十年不成；西政可兼通數事，三年可得要領。大抵救時之計，謀國之方，政尤急於藝。然講西政者，亦宜略考西藝之功用，始知西政之用意。一曰宜教少年：學算須心力銳者，學圖須目力好者，學格致化學製造須質性穎敏者，學方言須口齒清便者，學體操須氣體精壯者。中年以往之士，才性精力已減，功課往往不能中程。且成見已深，難於虛受，不惟見功遲緩，且恐終不深求，是事倍而功半也。一曰不課時文：新學既可以應科目，是與時文無異矣。況既習經書，又兼史事地理政治

算學，亦必於時文有益，諸生自可於家習之。何勞學堂講授以分其才思，奪其目力哉？朱子曰：上之人曾不思量時文一件，學子自是著急，何用更要你教。（語類卷一百九）諒哉言乎！一曰不令爭利：外國大小學堂皆須納金於堂，以爲火食束修之費，從無給以膏火者。中國書院積習，誤以爲救濟寒士之地，往往專爲膏火獎賞而來。本意既差，動輒計較錙銖，忿爭攻訐，頹廢無志，紊亂學規，剽襲冒名，大雅掃地矣。今縱不能遽從西法，亦宜酌改舊規，堂備火食，不令納費，亦不更給膏火。用北宋國學積分之法，每月核其功課，分數多者酌予獎賞。數年之後，人知其益，即可令納費充用，則學益廣，才益多矣。一曰師不苟求：初設之年，斷無千萬明師。近年西學諸書，滬上刊行甚多，分門別類，政藝要領，大段已詳。高明之士，研求三月，可以教小學堂矣。兩年之後，省會學堂之秀出者，可以教中學堂矣。大學堂初設之年，

所造亦淺。每一省訪求數人，亦尙可得。三年之後，新書大出，師範愈多，大學堂亦豈患無師哉？若書院猝不能多設，則有志之士當自立學會，互相切磋。文人舊俗，凡舉業楷書，放生惜字，賦詩飲酒，圍棋葉戲，動輒有會，何獨於關繫身世安危之學而緩之？古人牧豕都養，尙可聽講通經，豈必橫舍千間，載書兼兩而後爲學哉？始則二三漸至什伯，精誠所感，必有應之於千里之外者。昔原伯魯以不悅學而亡，越句踐以十年教訓而興，國家之興亡，亦存乎士而已矣。

學制

外洋各國學校之制，有專門之學，有公共之學。專門之學，極深研幾，發古人所未發，匪今人所不能，畢生莫殫，子孫莫究，此無限制者也。公共之學，所讀有定書，所習有定事，所知有定理，日課有定程，學成有定期（或三年，或五年）。入學者不中程不止，惰者不得獨少，

既中程而卽止，勤者不必加多；資性敏者同爲一班，資性鈍者同爲一班，有間斷遲誤者附其後。班生徒有同功，師長有同教，此有限制者也。無事無圖，無堂無算，師無不講之書，徒無不解之義，師以已習之書爲教，則師不勞，徒以能解之事爲學，則徒不苦。問其入何學堂而知其所習何門也，問其在學堂幾年而知其所造何等也。文武將吏，四民百藝，其學無不皆同。小學堂之書較淺，事較少，如天文、地質、繪圖、算學、格致、方言、體操之類，具體而微。中學堂書較深，事較多（如小學堂地圖則極略，僅具疆域山水大勢，又進則有府縣詳細山水，又進則有鐵路電綫鑛山教堂，餘書仿此）。方言則兼各國算學，則講代數對數，於是化學醫術政治以次而及，餘事仿此。大學堂又有加焉。小學中學大學，又各分爲兩三等，期滿以後，考其等第，給予執照。國家欲用人才，則取之於學堂，驗其學堂之憑據，則知其任何官職而

授之。是以官無不習之事，士無無用之學。其學堂所費之費，則由師儒籌之，學部定之，頒於國中。數年之後，或應增減訂正，則隨時修改之。其學堂之費，率皆出地方紳富之捐集，而國家略發官款以補助之。入學堂者，但求成才，不求膏火。每人月須納金若干，以爲飲食束修之費。貧家少納，富家多納。其官紳所辦學堂之費，專爲建堂、延師、購書、制器之用，不爲學生膏獎。（亦有義學，以教極貧子弟，學生出貨甚微；然義學甚少，所教極淺。）來學者既已出費，則必欲有所得而後歸；學成之後，仕宦工商各有生計，自無凍餒，此以教爲養之法也。是以一國之內，常有小學數萬區，中學數千，大學百數，由費不仰給於官，亦不盡仰給於紳故也。其善有三：出資來學，則不惰，志不在利，則無爭，官不多費，則學廣。子瞻祖新法學校之說曰：「必將發民力以怡宮室，斂民財以養遊士。」如西法所爲，可無多費之虞矣。王介甫

悔新法學校之誤曰：「本欲變學究爲秀才，不謂變秀才爲學究。」如西法所爲，可無變爲學究之患矣。凡東西洋各國立學之法，用人之法，小異而大同，吾將以爲學式。

變科舉

朱子嘗稱適當時論者之言曰：朝廷若要恢復，須罷三十年科舉，以爲極好。痛哉斯言也！中國仕宦出於科舉，雖有他途，其得美官者，膺重權者，必於科舉乎取之。自明至今行之已五百餘年。文勝而實衰，法久而弊起，主司取便以蔽拙，舉子因陋以啟幸，遂有三場實止一場之弊。（續曉微語）所解者高頭講章之理，所讀者坊選程墨之文，於本經之義，先儒之說，概乎未有所知。近今數十年文體日益僥薄，非惟不通古今，不切經濟，并所關時文之法度文筆而俱亡之。今時局日新，而應科舉者拘鬱益甚，儼然曰吾所習者孔孟之精理，曉

辟之治法也。遇譴時務經濟者，尤鄙夷排擊之以自護其短，故人才益乏，無能爲國家扶危禦侮者。於是詔設學堂，以通明習時務之人才，又開特科以蒐羅之。夫學堂雖立，無進身之階，人不樂爲也。其來者必白屋鈍士，竄竄凡下，不能爲時文者也。其世族俊才，皆仍志於科舉而已。卽有特科之設，縱二十年一舉，爲時過遠，豈能坐待，則仍爲八比時賦小楷而已。救時之才，何由可得？且夫齊衣敗絮，晉曳直屣，趙文王好劍而士死於相擊，越勾踐好勇而士死於焚舟，從上所好也。兩漢經學實祿利之途，歐之使鄉會試仍取決於時文，京朝官仍繫長於小楷，名位取舍惟在於斯，則雖日討國人而申敎之，告以禍至無日，戒以識時務，求通才，救危局，而朝野之汝聞如故，空疏亦如故矣。故救時必自變法始，變法必自變科舉始，或曰：若變科舉，廢時文，則人不讀五經四書可乎？於是有獻學校貢舉私讀者曰：變科舉者，非

廢四書文也，不專重時文，不講詩賦小楷之謂也。竊謂今日科舉之制，宜存其大體而斟酌修改之。昔歐陽文忠知諫院時，惡當時舉人鄙惡剽盜，全不曉事之弊，嘗疏請改爲三場分試，隨場而去之法，每場皆有去留，頭場策合格者試二場，二場論合格者試三場，其大要曰：「鄙惡乖謬以漸先去，少而易考，不至勞昏，全不曉事之人無由而進。」其說頗切於今日之情事。歐公之欲以策論救詩賦，猶今之欲以中西經濟救時文也。今宜略師其意，擬將今日三場先後之序互易之，而又層遞取之，大率如府縣考覆試之法，第一場試以中國史事，本朝政治論五道，此爲中學經濟。假如一省中額八十名者，頭場取八百名，額四十名者，頭場取四百名，大率十倍中額，卽先發榜一次，不取者罷歸，取者始准試第二場。二場試以時務策五道，專問五洲各國之政，專門之藝政，如各國地理、官制、學校、財賦、兵制、商務等類，藝

如格致、製造、聲、光、化、電等類，此爲西學經濟。其雖解西法而支離狂怪，顯悖聖教者，斥不取。中額八十名者，二場取二百四十名，額四十名者，取一百二十名，大率三倍中額，再發榜一次，不取者罷歸，取者始准試第三場。三場試四書文兩篇，五經文一篇，四書題禁纖巧者，合校三場均優者，始中式發榜如額。如是則收入二場者，必其博涉古今，明習內政者也。然恐其明於治內而闇於治外，於是更以西政西藝考之。其收入三場者，必其通達時務，研求新學者也。然又恐其學雖博，才雖通，而理解未純，趣向未正，於是更以四書文、五經文考之。其三場可觀而中式者，必其宗法聖賢，見理純正者也。大抵首場先取博學，二場於博學中求通才，三場於通才中求純正。先博後約，先粗後精，既無迂闊庸陋之才，亦無偏駁狂妄之弊。三場各有取義，較之偏重首場，所得多矣。且分場發榜，下第者先歸，二三場卷數愈少，校閱

亦易。寒士無久羈之苦，謄錄無卷多謬誤之弊，主司無謁蹶草率之虞。一舉三善，人才必多，而著重尤在末場，猶之府縣試皆憑末覆以定去取，不愈見四書五經之尊哉？惟科舉必以生員爲基，其學政歲科兩考生童，均可以例推之。歲科考例先試經古一場，卽專以史論時務策兩門發題。生員歲考正場，原係一四書文，一經文。生員科考正場，原係一四書文，一策，亦照歲考例改爲經文，以免荒經之弊。童試一切照生員，惟將正場第二篇四書文改爲經文而已。蓋生童考試舊章，正與今日所擬科舉之法相類。二十年來經古場久已列算學一門，是尤不勞而理者也。難者曰：主司不能盡通新學，將如之何？曰：應試難，試官易。近年來上海編纂中外政學藝學之書，不下二十種，閩中例准調書，據書考校，何難之有？且房官中通曉時務者尙多，總裁主考惟司覆閱，何難之有？至外省主考學政，年力多強，詔旨既下，以三

年之功講求時務，自足以衡文量才而有餘。鄉會試之外，惟殿試臨軒發策，典禮至重，自不可廢；然可即據以爲授職之等差，朝考似爲可省。及通籍以後，無論翰苑部曹，一應職官，皆以講求政治爲主。凡考試文藝小楷之事，斷斷必宜停免，惟當考其職業以爲進退，則已仕之人才不致以雕蟲小技困之於老死矣。難者曰：本朝名臣出於科舉者多矣，安見時文之無益？不知登進限於一途，則英雄不能不歸於一體，此乃人才之亦能爲時文，非時文之足以得人才也。且諸名臣之學識閱歷，率皆自通籍以後始能大進，然則中年以前，神智精力銷磨於應舉者不少矣。假使主文者不專以八比詩賦爲去取，所得柱石之臣，干城之士，不更多乎？竊謂議者之說，意救時而事易行，實本明旨特科歲舉講求經濟之意而推闡之，因存其說於此。并將朱子論科舉之弊，及歐公論三場以漸去留之疏，節錄於左。可知七八百

年以上之賢人君子憂國勢人才之不振，疾官人選舉之無方，其謀慮固已如此，庶今世士大夫得有所儆悟焉。

東塾讀書記引朱子論科舉

南宋時科舉之弊，朱子論之者甚多，其言亦極痛切。今略舉數條於此：衡州石鼓書院記云：今日學校科舉之教，其害有不可勝言者，不可以爲適然而莫之救也。學校貢舉私議云：名爲治經而實爲經學之賊，號爲作文而實爲文字之妖；主司命題又多爲新奇以求出於舉子之所不意，於所當斷而反連之，於所當連而反斷之，爲經學賊中之賊，文字妖中之妖。又云：怪妄無稽，適足以敗壞學者之心志，是以人材日衰，風俗日薄。語類云：今人文字全無骨氣，自是時節所尙如此；只是人不知學，全無本柄，被人引動，尤而效之。如而今作件物事，一個做起，一個學起，有

不崇朝而徧天下者，本李台當理會底事，全不理會，直是可憎。（卷一百三十九）時文之弊已極，日趨於弱，日趨於巧小，將士人這些志氣，都消削得盡。莫說以前，只是宣和末年三舍法罷罷，學舍中無限好人材，如胡邦衡之類，是甚麼樣有氣魄，做出那文字，是甚麼壯，當時亦自然有人，及紹興渡江之初，亦自有人才，那時士人所做文字極粗，更無委曲柔弱之態，所以亦養得氣宇，只看如今是少衰氣。（卷一百九）最可憂者，不是說秀才做文字不好，這事大關世變。（同上）國今日科舉之弊，便有可為之時，此證何如？曰：照欽定四庫全書目取人。（同上）國今日之學，極自應沙時文冊子之外，其他未嘗過而問焉。曰：怪他不得！上之所以教者不過如此！然上之人曾不思是時文一件，舉子自是著急，何用更要你教？你設學校師好教他理會本分事業。（同上）此亦朱

子欲救當時風氣之弊，使朱子見今日科舉時文，不知更以爲何如耳！

節錄歐陽公論更改貢舉事件劄子（慶曆四年）

伏以貢舉之法，用之已久，則理當變更；必先知改弊之因，方可收變法之利。知先詩賦爲舉子之弊，則當重策論；（歐公時之不尊重詩賦，意與今日不尊重時文同。）知通考紛多爲有司之弊，則當隨場而去，而後可使學者不能濫進，考者不至疲勞。請寬其日限而先試以策而考之，擇其文辭鄙惡者，文意顛倒重雜者，不體題者，不知故實略而不對所問者，謬引事跡者，雖能成文而理詞乖誕者，雖犯舊格不考式者，凡此七等之人先去之，計二千人可去五六百。以其留者大試以論，又如前法而考之，又可去其二三百。其留而試詩賦者不過千人矣。於千人而選五百，少而易考，不至勞昏，考而精當，則盡善矣。縱使